#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监事会,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要求,列席了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"三重一大"决策重大会议,勤勉尽责地履行职权,对公司经营决策程序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,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如下: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情况

2023年,公司监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,会议情况如下:

- 1、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: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- 2、2023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(临时)会议,审议通过: 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- 3、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(临时)会议,审议通过: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- 4、2023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: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- 5、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(临时)会议,审议通过:《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。

## 二、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

(一) 2023 年度,为进一步强化对公司规范动作的监督,促进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,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,公司监事会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,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能。

## 1、经营活动监督

2023年度,根据相关法律法规,监事会列席了5次公司董事会及2次股东大会会议,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实施监督。对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议、董事会决议以及生产经营计划、重大投资方案、财务决算方案等方面,监事会适时审议有关报告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具体情况,并对此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。

## 2、财务活动监督

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是监事会的工作重点,2023 年监事会会同内外部 审计共同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,要求公司财务部门定期 提供报告和相关财务资料,及时掌握公司财务活动现状,实施财务检查,不定期 对公司财务活动状况进行检查,根据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,并结合公司特 点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,促进公司财务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。

#### 3、募集资金使用监督

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要求和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等规定, 监事会审查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,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,对募集 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,保障了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,针对公司对 2022 年和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题审议。

#### 4、管理人员监督

为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进行有效的监督,监事会在履行日常监督职能的同时,并督导公司证券事务部或法务部门组织高级管理人员学习法律法规,增强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法律意识,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,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依法进行。

#### (二) 依法履职监督企业规范运作

监事会成员紧跟近期资本市场新规政策的出台,重点关注公司治理及关健少

数的行为规范,结合对新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下的违规案例分析,依法履职,监督企业规范运作,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,同时,按照国资委工作安排对公司进行了年度监督检查,检查状况良好。

## 三、监事会意见

# (一)公司依法运作方面

报告期内,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、股东大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,并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 2023 年度公司的工作能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,经营决策科学合理。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,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,均能勤勉尽职,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、制度,维护公司利益,没有发现有违法、违规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# (二)公司财务活动方面

经过认真、细致的检查与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财务运作规范、财务状况良好;公司 2023 年各期财务报告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《企业会计制度》的有关规定,能够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#### (三)公司关联交易方面

公司监事会日常密切关注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,监督日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。

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,认为: 2023 年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规定;关联交易公允公正,未发现有内幕交易,或其它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(四)公司内部控制评价

公司结合行业特点、公司规模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,制定并有效执行公司《内部控制制度》《风险管理制度》,健全公司内部控制、风险管理组织机构,保障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,防范运营风险,保护公司的资产安全和完整,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人员配备到位,保证公司内部控制、风险管理的执行及监督作用;

公司内部控制、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得到完善,公司内部控制(风险管理)总体上不存在重大缺陷(重大风险)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## (五)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方面

监事会审查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结项情况,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结项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,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、结项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,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,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 (六) 公司利润分配方面

监事会审查和监督了公司实施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和实际执行情况,认为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,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,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,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,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

# 四、监事会 2024 年工作思路

2024年,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履行监事会的职责,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,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为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而努力工作。

- (一)定期学习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相关政策,学习其他优秀公司监事会工作 经验,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,提高本公司监事会工作能力和效率,进一 步强化监事会监督和履行勤勉尽职义务的意识,继续维护好全体股东利益。
- (二)依照各相关法律法规继续强化监事会的监督职能,监督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工作的执行、决策表决以及遵纪守法情况,督促法人提高治理水准,使公司的各项工作更加合理、规范。
- (三)加强财务核算审计与管理,对重大项目、重大资金进行专项核查,加强 风险防范意识,促进公司财务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。

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8日